

成都唐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唐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5月3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换届选举的提名程序、表决程序及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等进行了审查，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在综合考虑股东意见等因素的基础上提名陈唐龙先生、周艳女士、余朝富先生、王瑞锋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邹燕女士、丁煜先生、胡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各位候选人的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邹燕女士、丁煜先生、胡伟先生都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邹燕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以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为自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与职责。公司向第二届董事会各位董事任职期间为公司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成都唐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30日

附件：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陈唐龙先生简历

陈唐龙先生，中国国籍，1962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

主要经历：陈唐龙先生 1992 年 3 月至今任职于西南交通大学，历任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陈唐龙先生于 2003 年 3 月与周艳女士共同创办成都唐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唐源科技），曾任唐源科技执行董事、总经理、监事；2009 年 5 月参与创办成都国铁精工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铁精工），曾任国铁精工董事、总经理。2010 年 11 月陈唐龙先生与周艳女士共同创办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唐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其配偶周艳女士持有公司股票 30,780,000 股，双方共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成都金楚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票 10,800,000 股）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周艳女士，公司副总经理魏益忠先生为周艳女士的妹夫。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2、周艳女士简历

周艳女士，中国国籍，1970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

主要经历：周艳女士曾先后就职于乐山造纸厂、海南省海口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南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铁精工。周艳女士于 2003 年 3 月与陈唐龙先生共同创办唐源科技，曾任唐源科技执行董事、总经理。2010 年 11 月周艳女士与陈唐龙先生共同创办本公司，历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四川弓进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成都唐源智控技术有限

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成都唐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成都金楚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周艳女士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周艳女士为公司控股股东，系公司董事长陈唐龙先生配偶，双方共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艳女士持有公司股票 30,780,000 股，其担任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成都金楚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票 10,800,000 股，公司副总经理魏益忠先生为周艳女士的妹夫，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3、余朝富先生简历

余朝富先生，中国国籍，1982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

主要经历：余朝富先生曾任唐源科技软件工程师、国铁精工软件工程师及技术部部长；自公司设立起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工程技术中心主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余朝富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1,524,600 股，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4、王瑞锋先生简历

王瑞锋先生，中国国籍，1981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

主要经历：王瑞锋先生曾任唐源科技软件工程师、国铁精工技术部部长；自公司设立起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成都智谷耘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瑞锋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1,494,900 股，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邹燕女士简历

邹燕女士，中国国籍，1981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博士，副教授。

主要经历：2006 年 7 月至 2007 年 11 月任西南财经大学经济管理实验教学中心助教；2007 年 12 月至 2011 年 4 月任西南财经大学经济管理实验教学中心讲师；2011 年 5 月至 2013 年 11 月任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讲师；2013 年 12 月至今任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实验教学中心主任、中国会计学会会员；2016 年 1 月至 2022 年 1 月任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乐山无线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成都和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四川科瑞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邹燕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邹燕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2、丁煜先生简历

丁煜先生，中国国籍，1980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

主要经历：2007 年 7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业务董事；2011 年 10 月至 2012 年 7 月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业务董事；2012 年 7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经理；2015 年 5 月至 2016 年 11 月任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资深分析师；2016 年 11 月至 2020 年 3 月任安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并购总监；2020 年 4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盈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0 年 12 月至今任深圳市榕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丁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丁煜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3、胡伟先生简历

胡伟先生，中国国籍，1968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

主要经历：1997 年 10 月至 2000 年 4 月任国泰君安证券成都人民中路营业部项目经理；2000 年 5 月至 2001 年 5 月任三峡证券成都红星中路营业部经纪部经理；2001 年 6 月至 2002 年 5 月任三峡证券成都红星中路营业部总经理助理；2002 年 6 月至 2003 年 12 月任亚洲证券成都红星中路营业部总经理；2004 年 1 月至 2007 年 10 月任成都正方投资公司投资总监；2010 年 11 月至 2011 年 12 月任成都鼎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2 年 1 月至 2013 年 1 月任四川金宇汽车城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3 年 2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成都同汇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15 年 10 月至 2017 年 9 月任成都东方财智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胡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

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胡伟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